

证券代码：831637

证券简称：银朵兰

主办券商：国信证券

新疆银朵兰维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终止挂牌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新疆银朵兰维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根据公司战略发展规划，为了进一步提升公司的决策效率，降低成本，扩大竞争优势，满足公司经营战略调整，促进公司更好的发展，经慎重考虑，公司决定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具体终止挂牌时间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批准的时间为准。

公司已于 2019 年 10 月 17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公司申请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相关事宜》议案、《关于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对异议股东权益保护措施》议案，上述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承诺对可能存在的异议股东采取保护措施，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关于申请公司股票终止挂牌对

异议股东权益保护措施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19）。

为了维护广大投资者的利益，保证信息披露公平，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申请股票终止挂牌及撤回终止挂牌业务指南》等有关规定，公司拟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申请，公司股票自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股权登记日次一转让日（2019 年 11 月 1 日）开市起暂停转让。

公司拟于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股票终止挂牌相关事项后十个转让日内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提交终止挂牌申请，具体终止挂牌时间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批准的时间为准。

鉴于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的相关事宜尚需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并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审批，故关于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的事宜尚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新疆银朵兰维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 年 10 月 21 日